

# 晋城市招生考试委员会文件

晋市招考委〔2026〕7号

## 晋城市 2026 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 招生录取实施细则

各县（市、区）招生考试委员会、教育局，各普通高中、职业高中、中专学校、市直初中学校：

根据晋城市教育局《关于 2026 年普通高中特长生招生的通知》（晋市教基函字〔2026〕38 号）和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严格规范 2026 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通知》（晋市教基字〔2026〕4 号）文件要求，制定我市 2026 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录取实施细则。

### 一、完善招生机制，确保公平公正

1. 晋城市 2026 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实施招生“阳光工程”，做到招生政策公开，招生学校资格公开，招生计划公开，考生资

格公开，录取程序和结果公开，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公开。要主动接受政府、纪检监察部门、媒体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增加招生工作的透明度，把维护考生合法权益切实落到实处，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对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满意度。

2. 市招考中心通过山西招生考试网 ([www.sxkszx.cn](http://www.sxkszx.cn))、晋城市教育局官网 (<http://jyj.jcgov.gov.cn>)、“晋城教育”微信公众号发布考生报名信息、优质普通高中分配计划资格、政策性加分资格、考试成绩、全市成绩分段统计表、普通高中预录取状态、录取结果等信息。

3. 增加招生录取工作的透明度。6月20日之前，市招考中心通过晋城市教育局官网与学校班级张贴两种方式，对考生是否具有优质高中分配到校计划资格，政策性加分资格，考生类别等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各县（市、区）招生部门负责接收登记问题反映，并及时书面将问题反映移送给主管部门进行核实。未按规定公示公布的，录取时一律不予采用。

优质高中分配到初中学校的学生资格由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初中学校确定、公示和解释。考生对资格确定提出的异议，由各县（市、区）教育局进行核查，核查结果及依据要明确答复考生。

4. 普通高中学校（含综合高中班）招生实行网上统一录取。

未经市招考中心网上统一录取的学生一律不予注册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学籍。

全市高中学校(包括普通高中、职业高中(中专))分校招生计划、生源范围由市教育局根据省教育厅审定的招生计划(专业)下达,并向社会公布。

五年制高职、中专录取由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组织实施。

## 二、志愿填报

所有报名参加中考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山西招生考试网分别填报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职业高中、五年制高职、中专、技工学校志愿。

### (一) 填报志愿时间

1. 填报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职业高中志愿时间:7月4日8:00至7月7日18:00

2. 填报五年制高职、中专、技工学校志愿时间以山西招生考试网公布时间为准。

### (二) 填报志愿流程

1. 考生和家长在填报志愿前要认真阅读《报考指南》,了解2026年中考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在填报志愿时,要认真查询招生学校基本情况,内容包括:具有招生资格的学校名称、学校编码、办学类型、学校地址、联系电话、网址、招生人数、收费标准、住宿情况以及招生专业和资助政策等。考生结合本人意愿

和家庭实际情况，选择适合自己的学校，并确定学校编码进行填报，同一所学校招生计划的种类不同，学校编码也不同。报考职业学校的考生还须注意招生学校的专业限制、身体条件、男女比例等一些特殊要求，以避免填报无效志愿。

2. 填报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职业高中志愿。考生登录“山西招生考试网”（[www.sxkszx.cn](http://www.sxkszx.cn)），选择“中考考生网上服务平台”→“志愿填报”→“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开始填报志愿。

3. 填报五年制高职、中专、技工学校志愿。考生登录“山西招生考试网”（[www.sxkszx.cn](http://www.sxkszx.cn)），选择“中考考生网上服务平台”→“志愿填报”→“五年制高职、普通中专、职业中专、技工学校”开始填报志愿。

#### 4. 填报时间限制

登录后，必须在 60 分钟内填写志愿并保存提交完毕，否则所填报志愿无效，系统将自动退出，考生需再次登录填写志愿表。

### （三）填报志愿要求

1. 考生须按照公布的时间网上填报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职业高中、五年制高职、中专、技工学校志愿；填报志愿期间可自行登录查看和修改志愿，填报志愿时间结束后不能更改，以考生网报志愿信息为准。考生和家长必须牢记自己的登录密码不得向外泄漏，以防别人篡改信息。

2. 特长生面向全市招生，填报普通高中特长生志愿的考生必须是参加 2026 年中考的初中应届毕业生，经所报学校专业测试，测试成绩达到所报学校要求，并且将测试合格学校填入普通高中特长生志愿栏，否则填报志愿无效。专业测试合格未填报特长生志愿的考生，视为放弃特长生录取资格。如果填报了特长生志愿并被招生学校录取，则不能参加下一阶段的普通高中学校（综合高中班）录取。如填报特长生志愿未被招生学校录取，不影响下一阶段的普通高中学校（综合高中班）录取。

#### **（四）报考志愿栏设置**

1. 普通高中学校志愿栏共设二栏。

第一栏为普通高中特长生志愿栏，设 1 个志愿栏。

第二栏为普通高中学校（含综合高中班）平行志愿栏，设 13 个志愿栏。

2. 职业高中志愿栏共设 1 个志愿栏。

3. 五年制高职、中专、技工学校志愿共十个志愿栏。其中六个五年制高职平行志愿，三个中专平行志愿，一个技工学校志愿，每个高职志愿设三个专业和是否服从专业调配，中专、技工学校不设专业志愿。

#### **（五）填报志愿指导工作**

1. 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和招生考试部门、各初中学校要做好考生网上填报志愿指导工作，使每个考生都了解高中阶

段教育学校招生、录取、填报志愿等方面的政策、规定和填报方法。

2. 做好对考生个人信息安全保密意识的教育。登录密码关系到考生报名信息、成绩信息、志愿信息和录取信息的安全，因考生本人密码泄露，造成的损失由考生本人负责。

如遗忘密码，可在系统登录界面点击“找回密码”按钮，按提示操作并输入获取的手机验证码后即可快速完成密码的重置。如考生无法通过手机短信重置密码，则必须由本人持准考证、身份证到报名单位重置密码。

3. 要尊重考生志愿，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考生志愿应由考生本人与家长商量填报，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代填，不得违背考生意愿，限制和强迫考生填报志愿。如有违反，根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有关责任人。

4. 考生及家长应慎重填报志愿，维护志愿的严肃性。填报志愿系统关闭后，不能更改志愿信息；所填报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志愿一经录取，将不能退档、不能再被其他普通高中学校（含综合高中班）录取。

5. 被五年制高职、中专录取的考生一般不予退档。确因特殊原因需退档的，由考生本人向院校提出书面申请，经学校负责人签注意见并在网上退档后，考生方可参加下一阶段的志愿填报，未经批准不得退档。退档出现的问题由招生学校负责解释。

### 三、录取办法

2026 年中考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录取工作由市教育局和市招生考试中心统一部署，严格按照招生计划和学生报考志愿，从高分到低分网上统一录取。“考生之间，分数优先”，“考生志愿，遵循顺序”，录取总分相同情况下，将比较单科成绩，决定考生位次，依次比较语文、数学、英语、理科综合、文科综合、体育、地理、生物学。

技工学校录取由各学校组织实施，五年制高职、中专录取由省招考中心组织实施。

#### （一）录取原则

普通高中、职业高中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择优录取和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实行“学校负责、招生部门监督”的录取办法。

普通高中学校（含综合高中班）招生严格按照招生计划和考生报考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未参加中考和未在网上填报志愿的考生，一律不能被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录取；任何部门、单位和学校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组织招生；不得接收已被其他学校按规定程序录取的考生。

#### （二）录取办法

1. 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录取办法、招生人数、招生范围依照晋城市教育局《关于 2026 年普通高中特长生招生的通知》

（晋市教基函字〔2026〕38号）和《关于严格规范2026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通知》（晋市教基字〔2026〕4号）文件执行。

2. 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录取实行平行志愿投档。市招考中心根据招生计划，由高分到低分依据考生志愿顺序，向招生学校一次性全额投放。

3. 优质普通高中分配计划录取，在确保指标完成率不低于90%的前提下，由各县（市、区）教育局制定本辖区优质普通高中分配计划录取办法，向社会公示后，由市招考中心依据考生志愿顺序，在规定的降分范围内，从高分到低分向招生学校进行投放。各县（市、区）教育局制定录取办法时，对完不成优质高中分配计划的情况，要有明确的规定。

4. 晋城一中2026级高一新生在丹河校区就读。晋城一中分配计划（城区、泽州）的录取：录取分数在统招录取线下50分（含），从高到低投档。初中学校如果在统招录取线下50分（含）无达线学生可录取的，可降低到统招录取线下100分（含），从高到低投档，只录取1名学生。

晋城二中分配计划的录取：录取分数在统招线下50分（含），从高到低投档。

晋城一中、晋城二中的优质普通高中分配计划录取的办法是：

一是依据分配到各初中学校的优质高中指标计划、考生所报志愿、考试成绩和降分范围，由高分到低分进行首次录取；

二是当分配到各初中学校的优质高中指标计划首次录取未完成时，在城区和泽州（晋城二中为城区）享有优质高中分配资格但未被录取的考生中，按照考生所报志愿、考试成绩和降分范围，由高分到低分进行二次录取；

三是当二次录取结束后，仍未完成的优质高中指标计划，将转为统招计划。

5. 特长生的录取按照《晋城市教育局关于2026年普通高中特长生招生的通知》（晋市教基函字〔2026〕38号）和招生学校招生简章执行，中考成绩和专业测试成绩达到报考学校要求的控制分数线后，根据考生报考志愿，按专业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专业测试成绩相同者按成绩排序从高到低择优录取，完不成特长生招生计划的转为统招计划。

各学校相应的控制分数线为：

（1）晋城市第一中学校体育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分数线的70%，专业测试成绩达到70分（含70分）。田径测试成绩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标准的考生，中考成绩须达到晋城市2026年普通高中招生特长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2）晋城市第二中学校体育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分数线的75%，专业测试成绩达到60分（含60分）；晋城二中艺术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分数线的80%，专业测试成绩达到60分（含60分）。

(3) 晋城市凤鸣中学体育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分数线的 70%，专业测试成绩达到 60 分（含 60 分）。

(4) 泽州县第一中学校体育类、艺术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录取分数线下 100 分（含），专业测试成绩达到 60 分（含 60 分）。

(5) 高平市第一中学校体育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分数线的 80%，专业测试成绩达到 60 分（含 60 分）。

(6) 阳城县第一中学校体育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分数线的 80%，专业测试成绩达到 60 分（含 60 分）。

(7) 陵川县第一中学校体育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分数线的 75%，专业测试成绩达到 70 分（含 70 分）。

(8) 山西省沁水中中学校体育类特长生最低控制线为学校统招分数线的 75%，专业测试成绩达到 60 分（含 60 分）。

(9) 晋城市第三中学校、晋城市矿区中学、泽州县第二中学校、高平市第二中学校、阳城县第二中学校、晋城凤华学校报考体育类和艺术类特长生，中考成绩须达到晋城市 2026 年普通高中招生特长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且专业测试成绩达到 60 分（含 60 分）。

6. 普通高中学校（含综合高中班）录取非应届考生投档线提高 10 分。

7. 政策性加分依照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关于做好 2026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的通知》（晋招考中〔2026〕1号）中相关规定执行。政策性加分和考试科目总分相加作为考生的投档分数，由学校审查录取。

8. 7月15日至7月17日，普通高中预录取分数线及预录取考生花名在晋城市教育局网站（<http://jyj.jcgov.gov.cn>）公示。考生如发现分数、志愿、学校匹配错误，要在公示期内联系报名县区招办，查明原因。

7月20日被录取考生报到。**逾期不报到，按自动放弃普通高中录取资格处理。**

9. 7月21日，普通高中学校进行报到情况统计，并将未报到学生造成的缺额，上报市招考中心。

7月23日市招考中心在山西招生考试网和晋城市教育局网站发布征集志愿公告，进行补录。

补录原则：公办高中投档线不低于2026年晋城市各普通高中预录分数线。按照各校缺额计划，依据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录满为止。已被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录取的考生不能填报补录志愿，不能参加补录。

补录填报志愿时间：7月24日8:00--7月25日18:00

10. 招生结束后，市招考中心统一组织普通高中学校（含综合高中班）办理录取手续。并向省招考中心报送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录取数据。

11. 职业高中（综合高中班除外）招生实行按志愿录取和学校自主招生录取相结合的办法。统计志愿后，市招考中心一次性将有报考志愿的考生信息发给学校，学校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并及时安排已录取考生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志愿考生不能完成招生计划的职高学校，可以自主组织生源，直至完成招生计划。录取学校将录取考生名单到市招考中心进行备案复核后方可进行学籍注册。

#### **四、严明招生纪律，加强监督检查**

1. 我市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在录取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进行。

2. 严格招生资格、招生计划、录取审核、学籍注册联系制度。不具备招生资格的学校不得参与中考招生；没有招生计划，招考部门不提供生源信息；不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不办理录取手续；未经市招考中心网上统一录取的考生，学籍管理部门不予注册普通高中（含综合高中班）学籍。招生部门的录取名单是学籍注册的唯一依据，每个学生，只能注册一个普通高中或一个职业高中学籍，坚决杜绝套取国家财政资助资金的事件发生。

3. 严格执行招生政策，严肃招生纪律。各县（市、区）制定辖区招生工作实施意见不得与省、市文件规定相抵触，超出文件规定的，必须先行书面上报审批。

高中学校在新生入学后，必须对入学资格进行一次认真核查，发现考生实际表现与入学条件明显不符时，要及时向市教育

局、市招考中心反馈。对非正常入学的，坚决予以清退。涉考工作人员参与其中的，将进行责任追究。

4. 市招考中心通过 2026 年中考《报考指南》和山西招生考试网 ([www.sxkszx.cn](http://www.sxkszx.cn))、晋城市教育局官网 (<http://jyj.jcgov.gov.cn>) 公布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各类招生计划、生源范围、志愿填报时间及注意事项、录取时间及录取办法、新生报到时间、获取中考信息及咨询投诉举报的渠道等信息。

- 附件：1. 晋城市 2026 年普通高中（综合高中班）录取组织机构  
2. 晋城市 2026 年普通高中（综合高中班）录取时间安排

晋城市招生考试委员会

2026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1:

## 晋城市 2026 年普通高中（综合高中班） 录取组织机构

### 领导小组

组 长：张 军

副组长：李靖芳 张震霆

成 员：李海霞

领导小组职责：全面负责中考录取的政策指导及录取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 办公室

主 任：张震霆

成 员：李海霞 王梦云 张致远 吉文龙

各县（市、区）招生办各二人

办公室职责：负责录取、录取检查和来信来访事宜。

附件 2:

## 晋城市 2026 年普通高中（综合高中班） 录取时间安排

时间	工作安排
7 月 4 日	划定特长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公布中考成绩分段统计表
7 月 4 日-7 月 7 日	考生网上填报志愿
7 月 8 日-7 月 14 日	中考录取
7 月 15 日-7 月 17 日	公布普通高中预录取分数线、公示预录取考生名单
7 月 15 日-7 月 17 日	公示期间考生反映问题汇总、向招生学校正式投放考生电子档案、学校录取审核
7 月 19 日	考生查询录取结果并领取录取通知书
7 月 20 日	录取考生办理入学手续。
7 月 21 日	进行报到统计，缺额报市招生考试中心
7 月 23 日	发布普通高中补录公告
7 月 24 日-7 月 25 日	考生网上补报志愿
7 月 26 日-7 月 27 日	第一次补充录取
7 月 28 日	公布补录结果
7 月 29 日	补录考生报到
8 月 20 日前	办理录审手续
8 月 20 日前向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报送普通高中（综合高中班）录取数据，并移交市教育局基础教科审核。	

